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本解释“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6年6月4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期间，公司未发生相关业务，暂不涉及调整项目。

财政部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根据该通知的相关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等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